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典当行线上监管、电子年审平台维护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双城国际商务中心C座805室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09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1、磋商条件

典当行线上监管、电子年审平台维护，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是经采购人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的采购活动，采购人为云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采购代理机构为云南旭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进行竞争性磋商，现将项目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2、采购需求

2.1 项目名称：典当行线上监管、电子年审平台维护

2.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2.3 预算金额：203900.00 元

2.4 最高限价：203900.00 元

2.5 项目地点：云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指定地点。

2.6 采购需求：完成典当行线上监管、电子年审平台维护，根据云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对典当行年审的需求，云南省典当行在线监管及电子年审系统拟提供，非现场监管、企业年审申报、指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第三方检查、地市监管部门初审、省级监管部门终审、统计分析和后台管理等服务，年审内容覆盖：典当企业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典当企业资金来源情况；典当企业法人股东存续情况，典当企业与股东的资金往来情况；典当业务结构及放款情况；典当企业对绝当物品处理情况；当票使用情况；总费收取情况；典当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变更情况。具体需求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2.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1年。

2.8 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该行业相关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相关要求，为采购人提供高质量服务，并随时接受采购方的检查、监督。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0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凭证等证明文件。

(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若为 2022 年新成立公司，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资金证明文件。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A、纳税证明材料：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2 年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扫描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扫描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扫描件；

B、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2 年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扫描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扫描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扫描件。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3.1 信誉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后将对供应商的信用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进行查询，供应商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惩戒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名单的，其响应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

3.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否则均按无效处理。

3.3.3 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规定，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9 月 08 号至 2023 年 09 月 15 号，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云南旭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 8868 号双城际.商务中心 C 座 805 号）现场获取磋商文件。（联系人：何国泯，电话/传真：0871-65741025）。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费接受汇款、现金缴纳及扫码支付。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400 元/份，售后不退。现金缴纳及扫码支付的暂不能开具发票，各供应商若需要开具发票的，请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前将文件费以供应商单位的账户汇入以下指定账户（无论中标与否，文件费都不再退还）：

户名：云南旭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卫支行；

银行账号：8719 0850 2210 902；

备注信息：YNXY(ZFCG)230901 文件费；

联系人：何国泯，电话/传真：0871-65741025；

4.3 所需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加盖公章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网络转账截图（远程汇款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的供应商提供）；

以上资料不齐的将被拒绝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4.4 外地企业电汇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请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需要资料扫描后（含标书购买凭据）一并发至邮箱：YNXY18132727278@163.com，并及时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取得联系确认。联系人：何国泯，电话：18214595772。

4.5 ★未按规定时间及地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得参与磋商。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云南旭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广福路双城际.商务中心 C 座 805 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将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yngp.com/>)”上发布，采购人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联系方式

采购人：云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西昌路 26 号

联系人：周新政

电话：0871-63132810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旭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广福路 8868 号双城际·商务中心 C 座 805 号）

联系人：何国泯、陈俊坤、杨婷、赵乙翌、刘灿

联系电话：0871-65741025、18214595772、13888898008